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Huizhou Economics And Polytechnic College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校企合作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协议书

甲 方：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法人代表(授权人)：

所 在 地：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乐路

联系方式：

乙 方：广东惠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授权人)：

所 在 地：惠州市东兴一路惠州机场城市

候机楼（综合楼）二楼 2205 号

联系方式：

13902626876

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进一步完善校企合作育人机制，促进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过程，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针对性，促进职业教育更好地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教职成〔2014〕9号）、《教育部职成

教司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5)2号)、等文件,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甲方)与 广东惠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乙方)达成现代学徒制试点合作意向。双方经友好协商,决定联合开展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旅游管理专业 2020级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试点。现就合作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双方本着合作共赢、职责共担的原则,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和潜能,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形成校企分工合作、协同育人、共同发展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和针对性。

二、合作方式与内容

1. 共建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旅游管理专业 2020级“现代学徒制试点班”,办学地点选址分别为: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乐路)、广东惠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公司(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东兴一路惠州机场城市候机楼二楼)。

2. 联合招生招工。共同实施 2020年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旅游管理专业自主招生、广东惠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招工。招生招工人数为:20-50人。

3. 共同培养。包括共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岗位技能课程与教材,共同组织课堂教学与岗位技能培训、职业资格考证,共同做好教师、技师师资队伍的建设与管理,共同组织考核评价等。

4. 共建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旅游管理 专业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5. 共同开展教学研究与技术服务等。(具体内容另附表)

6. 共同投入现代学徒制试点经费。(具体经费及投入另附表)

三、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规定的办学资质及真实合法有效的法律地位。

2. 负责提供乙方现代学徒制试点办班及相关研究项目开展所需环境及条件。

3. 因现代学徒制试点办班的特殊性，甲方负责相关专职人员的工服费、专职工作人员驻企补贴等。

4. 负责开展招生宣传与录取，协助乙方开展招工宣传与录用。

5.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建设机构的筹建、学校工作人员的组成，学校专任教师的选拔与配备。

6. 负责联系乙方共同做好现代学徒制试点班的生源和招生招工计划数申报、生源资格审查、考核选拔与招录、转专业、学徒协议签订、学生(学徒)中途退出善后安排、补录等。

7.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班学生(学徒)的学籍管理、毕业资格审核、毕业证书发放等。

8.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班学生(学徒)校内学习的日常管理。

9. 负责联系乙方共同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理论与



技能课程及教材、共同做好教师师傅“双导师”师资队伍的建设与管理、共同组织对教学过程和结果的考核评价、共同开展教学研究与项目研发及技术服务等。

10. 负责提供现代学徒制试点班校内运行所需的教學場所、教學設備，包括多媒体教室、实训室、图书阅览室、教学器材设备等。

11. 负责购置现代学徒制试点班校内课程配套的教材等教学资源。

12. 负责按照双方确定的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课程表等教学文件落实现代学徒制试点班校内课程的教学组织与运行、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

13.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班校内实训基地建设。

14.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班校内教学资源库建设。

15. 负责向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现代学徒制试点相关政策支持及项目申报。

16. 负责总结与推广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经验。

(二) 乙方

1. 详细真实地介绍本单位的基本情况并提供相应的资质书面材料，保证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内真实合法的法律地位。

2. 负责提供己方现代学徒制试点开班及相关研究项目开展所需经费。

3. 负责安排旅游管理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工程项目、实训工作岗位。

4.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建设机构己方工作人员组成，带徒师傅的选拔与配备。

5. 负责与甲、乙方共同做好现代学徒制试点班的生源和招生招工计划数申报、生源资格审查、考核选拔与招录、学生（学徒）中途退出善后安排、补录等。

6. 负责制订招工选拔标准、学徒协议、劳动合同等。

7.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班学生（学徒）在岗工作（学习）的日常管理与安全责任。

8. 负责与甲、乙方共同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理论与技能课程及教材、共同做好教师师傅“双导师”师资队伍的建设与管理、共同组织对教学过程和结果的考核评价、共同进行项目研发与技术服务等。

9. 负责制订人才培养标准、岗位技能考核评价标准、学徒验收标准等。

10. 负责提供现代学徒制试点班在企业运行所需的工作场所、工作设备等。

11. 负责提供现代学徒制试点班学生（学徒）接受企业技能培训所需的学习资源等。

12. 负责按照双方确定的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课程表等教学文件落实现代学徒制试点班企业技能培训的组织与运行、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

13. 协助甲方建设校内外实训基地。

社有



44130



14. 负责学徒在企业岗位培训、实习、工作的人身与财产安全。

15.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班企业参与人员的津贴、交通费等费用的支付。

16. 负责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现代学徒制试点相关政策支持及项目申报。

17. 负责推广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经验。

四、保密

甲、乙双方均有义务对对方提供的一切资料、信息承担保密责任。如因泄密造成合作方损失的，另一方有权要求赔偿并保留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五、履行期限、地点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履行，有效期为三年六月。

六、其他

(一) 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因执行本协议而形成的双方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认可的各类文件，为本协议第三款内容的自然延伸，双方均应遵守执行。

(二)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遵守有关条款，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

(三) 如遇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指双方在订立合同时不能预见、

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件)导致本协议部分或全部无法继续履行,双方互不负任何责任,并可协商是否终止本协议。终止协议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

(四)如有一方违约或有损害对方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

(五) (以下空白) _____

(六) _____

甲方 (盖章):

代表人 (或授权人):

2020年5月22日



乙方 (盖章):

代表人 (或授权人):

2020年5月21日

